

浸大調查：報章「批評報道」僅19%

本地報章通過新聞報道提高公眾知情權，從而監察權力機構的力度，並不如想像中強大。浸會大學傳理學院新聞與社會研究所一項調查顯示，去年本地報章的「批評報道」佔整體新聞內容平均不足兩成。浸大新聞系主任黃煜分析，去年本港社會氣氛良好，是導致「批評報道」比例偏低的原因之一。

研究所採用系統抽樣方式，於二〇〇七年每隔兩星期抽取一天，合共二十五天的報道作為樣本，研究全港十四份收費報章，近二萬八千篇報道，並以電話訪問約一千名有閱報習慣的市民為報章評分。

結果顯示，「批評報道」僅佔整體報道內容百分之十九，批評對象依次為特區政府、中央政府及公司企業。「批評報道」比例最高的兩份報章為《東方日報》及《蘋果日報》，分別佔百分之三十九點五及二十九點六，兩報的讀者比例共佔受訪人數六成。

浸大新聞系助理教授杜耀明指出，《東方日報》及《蘋果日報》的「批評報道」和讀者比例均屬最高，主要批評對象為政府，反映政府面對不少政治壓力。他續稱，調查結果顯示，報章的角色已變得多元化，除批評之外，亦包括為讀者發布資訊、解釋新聞及拓闊國際視野。

另外，受訪者認為，公信力最高的報章，依次為《明報》、《東方日報》、《蘋果日報》及《星島日報》。



杜耀明（右二）指出，暢銷報章多「批評報道」，反映政府面對不少政治壓力。